

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7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履行义务及行使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有效的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

一、董事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履行职责，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现有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独立董事占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各委员会根据其工作细则履行职责，为公司治理的规范性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公司全体董事诚实守信、勤勉尽责，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事项享有足够的知情权，能够独立、客观的履行职责。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7 年度，董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会议召开均按照程序及规定执行，所有会议的决议都合法有效。董事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届次	召开时间及召开方式	出席人员	议案审议情况
1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7 年 3 月 7 日 (现场会议)	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	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聘任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预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开展远期外汇交易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美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公司章程修正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7年4月20日 (通讯会议)	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	审议通过了《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7年8月3日 (现场和视频会议)	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	审议通过了《2017年半年度报告》、《关于调整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于美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4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7年9月22日 (通讯会议)	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	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的议案》。
5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7年10月23日 (通讯会议)	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	审议通过了《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调整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公司章程修正案》。

(二) 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及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2017年度,公司共召开了1次股东大会,全部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的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届次	召开时间	股东参会情况	议案审议情况
1	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年4月10日	本次参与表决的股东人数共66名	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6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聘任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预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申请银行授信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章程修正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依法对公司相关事项作出决策,决议全部合规有效。董事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上述审议议案已全部合规实施,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推动了公司长期、稳健、可持续发展。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开情况

2017年度,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积极履行职责,具体履职情况如下:

1、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共计4次,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审计委员会对2016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关于聘任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2017年半年度报告》、《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

2、召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共计1次，审议通过了《公司中期发展规划(2017-2019年)》；

3、召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共计1次，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公司高管人员2016年度薪酬的议案》；

4、召开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共计1次，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三、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工作情况

2017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关注公司运作的规范性，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许多宝贵的专业性意见，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独立董事具体出席董事会及工作情况详见2018年3月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7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持续修订公司治理制度，不断完善和规范公司治理结构

2017年，结合公司实际经营规划需要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16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分别进行了修订，其中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两次修订。

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三月九日